

证券代码：920174

证券简称：五新隧装

公告编号：2026-055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50人

2025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363人

2025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54人

2024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9.69亿元

2024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5.63亿元

2024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756家

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为7.35亿元

2024 年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578 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职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报工作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鉴证报告或专项审计说明。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及应对措施、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地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认真听取、审阅与年报审计相关的材料，及时掌握公司年度审计进度、审计重要事项、审计结果等。

2026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2025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特此公告。

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